

专业代码：050201

英语专业（国际体育）本科培养方案

（从 2012 年起执行）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掌握全面的英语语言、文学、历史文化知识，了解体育组织、竞赛和主要运动项目的基本知识，具备扎实的英语语言技能和一定的人文素养，能在体育领域以及外事、教育、经贸、旅游、文化、科技等部门，熟练运用英语和本族语从事翻译、管理、文秘、教学等工作的英语专业人才。

二、培养要求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英语语言和文学方面的基本知识，了解主要英语国家的文学、历史、哲学、政治、经济、艺术、法律等人文社会科学知识和主要体育知识，受到系统、科学的英语听、说、读、写、译等方面的基本技能训练，掌握英语口语表达和书面表达能力。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掌握英语语言学和文学方面的基本知识和相关体育知识，了解主要英语国家的文学、历史、哲学、政治、经济、艺术、法律等人文和社会科学知识；
2. 掌握至少一项体育运动项目基本技能；
3. 掌握运用英语和本族语的专业知识，发现、分析、解决问题的方法以及科学的思维和研究方法；
4. 具有熟练运用英语，与海外人士进行口笔语交流和跨文化交际的能力；
5. 熟悉国家在外交、外事、教育、体育、经贸、文化交流等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规；
6. 具有一定的文化素养和文学艺术修养。

三、主干学科与主要课程

（一）主干学科

外国语言文学、中国语言文学

(二) 主要课程

综合英语、高级英语、英语国家概况、英语语言学概论、英美文学、体育英语阅读、体育英语视听说、西方文明与体育、汉语言学等。

四、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

军事训练、毕业论文、专业实习、体育翻译实践、创新实践、社会实践等。

五、修业年限、学分和授予学位

(一) 修业年限

四年。

(二) 学分

158 学分。

(三) 授予学位

文学学士。

六、课程设置

课程设置、类型、学时和学分分配、开课时间、课外实践安排等见表 1。

七、课外实践要求

(一) 毕业论文

本专业学生在校期间应在导师指导下完成毕业论文，毕业论文评审通过、修改通过者，准予获得 4 学分。论文评审不通过者，不予获得学分。允许在毕业后 1 年之内对论文进行修改，修改后论文评审通过者，准予获得 4 学分。

(二) 专业实习

本专业学生在校期间需完成专业实习，共计 4 学分。实习考核成绩及格以上者方可获得专业实习学分。未参加实习（包括中途离开）或实习不及格的学生不能不可获得专业实习学分。

(三) 体育翻译实践

本专业学生在校期间，应在教师的指导下，完成四篇 3000—4000 字的体育类文本翻译。共计 2 学分。详见《北京体育大学外语系翻译实践细则》

（四）创新实践活动

本专业学生在校期间，需参加创新实践活动，共计 4 学分。创新实践活动包括创新创业教育、竞赛组织与参与、体育俱乐部、英语俱乐部、戏剧表演、学术活动等。

（五）社会实践

本专业学生在校期间，应参加社会实践活动。共计 2 学分。社会实践活动包括社会调查、志愿服务（赛事志愿者、外事接待、会议翻译等）、公益活动（偏远地区、农民工小学助教、支教服务等）。

以上内容详见《英语专业学生课外实践说明》。

八、说明

（一）课程安排

必修课安排在第一至第三学年完成，专业选修课安排在第一至第四学年完成，公共选修课教务处统一安排在第三至第四学期完成。

其中，公共必修课《形势与政策》课程安排在第一至第四学年，共八个学期，包括《时事政治》与《职业发展和就业创业指导》两个部分的内容；学生必须参加两个部分内容的学习，通过后方可获得该课程学分。

（二）奖励学分

1. 运动等级、裁判等级奖励

学生在校期间，达到三级以上运动等级标准可获得相应的奖励学分，达到三级奖励 1 学分，达到二级奖励 2 学分，达到一级奖励 4 学分。同一单项或同类项目以通过的最高运动等级记取一次奖励学分。裁判等级达到二级以上可获得奖励学分，其中二级奖励 1 学分，一级奖励 2 学分。

2. 科学研究奖励

本科生以第一作者身份，在全国二级或以上学会组织的学术会议上每做 1 次报告，奖励 1 学分；在全国核心学术期刊上每发表 1 篇论文，奖励 2 学分。

3. 计算机水平奖励

学生在校期间，参加全国计算机水平考试达到 2 级，奖励 1 学分；达到 3 级，奖励 2 学分。

4. 专业技能奖励

学生在校期间，参加省部级英语类专业竞赛，获得三等奖以上成绩（或前六名），奖励 1 学分。参加全国英语专业类竞赛，获得三等奖以上成绩（或前六名），奖励 2 学分。

学生的奖励学分总和不得超过 3 学分。学生凭借获得的奖励学分，可依次免修相同学分的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

（三）体质健康标准

学生在校期间，须达到《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方可毕业。

执 笔 人：田慧

专业负责人：田慧

英语专业学生课外实践活动说明

课外实践活动是为了强化学生对学科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的理解和掌握，培养学生学以致用、善于思考问题、理论联系实际的能力；激发学生勇于探求未知，敏锐地发现问题并解决问题的创新精神，从而进一步提高学生人文素养，更多了解文学、历史、哲学、政治、经济、艺术、法律等人文和社会科学知识，实现高素质、高水平人才培养的目标。英语专业课外实践活动主要由以下几方面组成：

一、毕业论文

本专业学生在校期间须在导师指导下完成毕业论文 1 篇。

(一) 开题

在第七学期初由教研室确定导师人选并组织论文开题，论文工作周期要求不少于 8 个月。

论文选题须经系学位论文委员会审查同意，学生填写《开题报告书》，学生通过开题报告会，与指导老师共同填写《本科毕业论文任务书》，方可开始论文写作。

(二) 论文撰写、中期检查和完成论文

论文开题后学生应在导师的指导下展开论文的调研工作，接受中期检查。学生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论文初稿和修改稿，并与指导教师共同填写《本科生毕业论文中期检查表》。英语专业本科毕业论文一律使用英语撰写，论文正文长度在 4000-5000 个英语单词左右。论文终稿需要符合论文写作格式规范（见《外语系本科论文写作规范》）。

(三) 答辩

答辩阶段流程可分为答辩资格审核、答辩会、论文修改、二次答辩会、评优和论文分数认定、学分认定等几个环节。未参加答辩的学生不能申请学位。

论文答辩于第八学期 5 月份进行。答辩用英语进行，每篇论文陈述时间为 4 分钟，答辩时间 6 分钟。答辩结束后，各答辩小组召开短评会，对本组论文进行集中评议。答辩小组根据本组论文质量和答辩情况推荐优秀论文、每篇论文修改意见以及未通过答辩名单。

(四) 论文修改

答辩结束后，根据答辩小组所给出的修改意见，学生与指导教师协商并进行修改，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指导教师。

(五) 二次答辩

答辩未通过的学生，在规定的时间内修改论文，并提交二次答辩申请。二次答辩未通过者，认定为本次论文不通过。

(六) 评优和论文分数认定

本专业毕业论文成绩按百分制评定，分为优秀（100-90）、良好（89-80）、中等（79-70）、及格（69-60）、不及格（60 以下）五等。分数评定标准参见《英语专业本科毕业论文评分标准》。

(七) 毕业论文存档管理

学生应提交毕业论文纸质版一份。

毕业论文工作的具体要求见《北京体育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管理办法》。

二、专业实习

本专业学生在校期间应完成 8 周专业实习，共计 4 学分。

根据英语专业人才培养的特点，专业实习以分散实习（由学生自找实习单位）为主，实习原则上安排在第八学期进行，实习时间不少于八周，共计 4 个学分。实习亦可在第三、四学年寒暑期进行，但总时间不得少于八周。未完成专业实习任务的学生不能毕业，只能取得结业证书。

学生实习结束后需上交实习手册（含工作日志、实习单位鉴定）和个人实习书面总结（不少于 2000 字，内容包括实习内容、完成具体工作任务情况、个人收获以及体会三个部分）。在参考实习单位评定成绩的基础上，由实习指导教师确定最后的实习成绩，并报实习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实习成绩合格，学生获得 4 个学分。

专业实习的具体要求见《北京体育大学本科生专业实习工作管理办法》

三、体育翻译实践

(一) 学生实践

“体育翻译实践”为英语专业（国际体育方向）学生在第七学期开设的专业实践课，

实践时间为一学期。该实践活动旨在通过研读、翻译体育专业的相关文献，培养和提高学生的英汉双语翻译能力，拓展学生的体育相关知识。学生需在教师指导下完成四篇体育类文本翻译，每篇字数约 3000—4000 字。学生翻译实践须通过教师最终审核批准后，方可获得 2 学分。

(二) 成绩考核与评定

学生的翻译实践成绩结合导师评价（80%）和反思总结报告（20%），由指导教师给出最后成绩。

四、创新实践活动

本专业学生在校期间需参加创新实践活动，共计 4 学分。其中学术活动 1 学分，竞赛组织与参与 1 学分，俱乐部活动 1 学分，戏剧表演 1 学分。

(一) 学术活动

学生 1—3 学年期间，每学年至少参加两个主题的讲座（其中创新创业教育培训讲座至少参加一次），在校期间共参加至少 6 个主题的讲座，且每个主题讲座后提交不少于 800 字的学习心得。根据出勤和心得，成绩合格（含）以上者可获得 1 学分。

(二) 竞赛组织与参与

学生在校期间，在教师指导下参加各种校内外组织的专业知识、专业技能、学术知识（语音、词汇、语法、朗诵、配音、演讲、辩论、翻译、写作、体育英语知识、模拟奥委会等）竞赛至少 6 次，经教研室确认，可获得 1 学分。

(三) 俱乐部活动

1. 英语俱乐部：1—3 学期至少参加 2 个英语俱乐部（戏剧、阅读、音乐、美术等）活动，以提高语言应用能力。出勤率在 85%以上，成绩合格（含）以上者可获得 0.5 学分。

2. 体育俱乐部：4—6 学期至少参加 2 个体育俱乐部活动，以学习运动技能和体育知识。出勤率在 85%以上，成绩合格（含）以上者可获得 0.5 学分。

(四) 戏剧表演

学生应完成教研室组织的戏剧表演类活动（音乐剧、课本剧、莎士比亚剧等），全班参与，每人承担一部分工作（如表演、导演、编剧等），参加满 3 个戏剧表演，可获

得 1 学分。

五、社会实践

学生在校期间，参加校内外组织的社会调查、志愿服务（赛事志愿者、外事接待、会议翻译等）、公益活动（偏远地区、农民工小学助教、支教服务等）及其它社会实践活动。每个学生在学期间参加社会实践的时间累计应不少于 4 周，并至少参加一次社会调查，撰写一篇调查报告。可获得 2 学分。